

册

四 具稟人

稟為乞准發給歇店執照事竊民現租到

街

第 號店一間遵照一千八百八十七年第

條防護居民疾病

則例稟求註冊開設歇店沾恩切赴

華民政務司憲 恩准施行

計開

某某街第

號

用樓若干層

客房若干

一房立方尺若干

二房立方尺若干

三房立方尺若干

四房立方尺若干

五房立方尺若干

六房立方尺若干

年

月

日謹稟

憲示 第二百一十五號

署輔政使司史

曉諭事照得現奉

為

督憲札諭將各約更練進支數目一并開示於下

一千八百八十七年

五月

二十一日示

署安撫華民政務司駱

為

案呈事茲將本港一千八百八十七年春季所支更練薪水公費及各進支數目逐款陳列於下

收各舖戶更練銀七百二十四元零四仙士

公庫來銀五百元

接上季存銀二十七元二毫

共進銀一千二百五十一元二十四仙士

今將一千八百八十七年正月二月三月支數開列於左

一約頭人一名工銀三十五元內除罰項銀十元 巡丁三名工銀六十

一元 館租銀十二元連差餉在內 生油銀一元

共支銀一百零九元

二約頭人一名工銀四十五元 巡丁八名工銀一百五十四元五毫

館租銀三十元 春季差餉銀三元九毫 生油銀二元二十五仙士

共支銀二百三十五元六十五仙士

三約頭人一名工銀四十五元 巡丁八名工銀一百五十二元

館租銀二十四元 春季差餉銀三元十二仙士 生油銀二元廿五仙

共支銀二百二十六元三十七仙士

四約頭人一名工銀四十元內除罰項銀五元 巡丁六名工銀一百二十二元五毫 館租銀三十元連差餉在內 生油銀一元五毫

共支銀一百九十四元

五約頭人一名工銀四十五元 巡丁八名工銀一百五十五元

館租銀三十三元連差餉在內 生油銀一元五十仙士

共支銀二百三十四元五十仙士

六約頭人一名工銀四十五元 巡丁四名工銀七十二元 內除罰項

銀六元 館租銀一十二元七十五仙士連差餉在內 生油銀一元

共支銀一百三十元零七十五仙士

支收銀人一名工銀三十元 支司事人一名工銀十二元

支數部二本銀一元 支告示板六塊銀九毫 支紙銀九毫

共支雜項工銀四十四元八毫

春季合共支銀一千一百七十五元零七仙士

除支外尚存銀七十六元十七仙士

一千八百八十七年

五月

十八日呈

憲示 第二百一十七號

署輔政使司史

為

諭知展期招投承接事照得西歷本年五月初七日憲報第一百九十九號之憲示招人在紅磡差館建造住房為艇夫唐差通事人等之用茲展期限收至西歷五月三十一日即禮拜二正午止截所有各票價列低昂任由

國家棄取或總棄不取亦可為此特示

一千八百八十七年

五月

二十一日示

憲示 第二百一十八號

署輔政使司史

為

曉諭招投承接事照得現要招人投接 一在第二街西邊即在正街及新西街之中修好造渠鋪石碎等件 二在土地華利街即在威靈頓街及結志街之中修好造渠鋪石碎等件所有投票均在本署收截限期收至西歷本年六月初三日即禮拜五日正午止如欲領取投票格式者可赴本署求取倘另欲觀看章程及知詳細者前赴 工務署請示可也各票價列低昂任由

國家棄取或總棄不取亦可為此特示

一千八百八十七年

五月

二十一日示

憲示 第二百一十九號

署輔政使司史

為

曉諭事照得現將官地三段出投係冊錄岸地第九百六十三號坐落山路近亞彬彌道又第九百三十一號九百三十二號均坐落列治文道准於西歷本年六月初六日即禮拜一日下午四點鐘及五點鐘在山路近亞彬彌道及在列治文道當眾開投如欲知詳細者可將西歷本年五月十四日第二百零一號憲示取看可也特示

一千八百八十七年

五月

二十一日示

憲示 第二百二十號

署輔政使司史

為

曉諭事照得現將官地六段出投係冊錄岸地段第三百九十四號至三百九十九號均坐落九龍旺角准於西歷本年六月初七日即禮拜